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陳慧潔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089

電子信箱：br672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530945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海報1份 (44822418_1153094515_1_ATTACHMENT1.jpg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辦理「從輪唱到合唱」教師研習課程，請協助轉知所屬學校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5年8月25日藝演字第115030029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精進教師在藝術教育領域的專業技藝與知能，以及推廣藝術教育，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特辦理研習課程。

三、旨揭研習內容與報名資訊：

(一)課程名稱：「從輪唱到合唱」

(二)日期：115年9月19日（星期六）13時30分至16時30分。

(三)地點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第三會議室(100052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43號2樓)。

(四)講師：王宜寧老師（臺北市藝術藝能科優良教師獎、全國SUPER教師特別獎、臺北市立大學傑出校友獎，指導臺北市三玉國小合唱團屢獲國內外大獎）

(五)授課方式：課程共計3小時，包含口頭講述及活動體

大安國中 1150828



ODAA1156006558

驗。

(六)參與對象：對音樂教育有興趣之教師與一般民眾。

四、為維持上課品質與教學效能，名額上限共計30名。即日起至9月14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前逕至GOOGLE表單

（<https://forms.gle/zynnNRMS7v4XJTyi7>）報名，額滿即關閉。將於9月15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前於該館官網

（<https://www.arte.gov.tw/>）公告名單，全程課程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，請事先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註冊，以利後續登錄研習時數。

五、檢附海報1份。

六、如有疑問，請致電（02）23110574分機116鄭小姐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

